

主动公开

佛山市财政局文件

佛财社〔2020〕42号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省属高校 以及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和技工学校学生 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财政 补助资金的通知

_____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省属高校以及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和技工学校学生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0〕92 号）精神，现下达你区 2019 年度在广东省就读的大学生以及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和技工学校学生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财政补助资金_____元

（详见附件）。此项资金收入列入 2020 年度“1100223——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入 2020 年度“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一般公共预算科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省级财政对省属大学生以及中职技校学生按截至 9 月底参保人数以及所在地规定政府补助标准给予补助。请你区于每年 10 月 15 日前报送相关补助材料给市医保局会市财政局审核。

二、请区财政部门加强与同级医疗保障等部门沟通协调，加强对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三、请你区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项目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确保资金发挥绩效。

附件：2019 年省属高校以及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和技工学校学生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



抄送：市医保局。

佛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21 日印发

附件

2019年省属高校以及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和技工学校学生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所在区	高校名称	2019年6月底参保人数	各级财政参保标准 (元/人、年)	中央财政参保标准 (元/人、年)	本次下达财政参保标准(元/人、年)	应下达省财政补助资金 (元)	备 注
1	禅城区	广东省佛山市邮电技工学校	5	1765.5	156	1609.5	8047.50	参保时期：2018年7月-2019年12月
			5	1283	156	1127	5635	参保时期：2019年1月-2019年12月
2		广东省职业技术学院（禅城）	4	1283	156	1127	4508	参保时期：2019年1月-2019年12月
3	高明区	广东省职业技术学院（高明）	28	1765.5	156	1609.5	45066	参保时期：2018年7月-2019年12月
			12	1283	156	1127	13524	参保时期：2019年1月-2019年12月
4	南海区	广东东软学院	19	1765.5	156	1609.5	30580.50	参保时期：2018年7月-2019年12月
			60	1283	156	1127	67620	参保时期：2019年1月-2019年12月
5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23	1765.5	156	1609.5	37018.50	参保时期：2018年7月-2019年12月
			11	1283	156	1127	12397	参保时期：2019年1月-2019年12月
6	合 计		167				224396.50	